

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5日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毕东杰召集并主持，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度报告》及其《摘要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3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；《2023 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《2023 年度报告》及其《摘要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上述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兼顾了投资者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求。

上述预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四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公司已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在总体上能够保证资产的安全、完整和经营管理活动的正常开展，有效地控制经营风险，保证企业经营目标的达成。董事会编制的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全面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，监事会同意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内容。

上述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五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2024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4月27日